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9-20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2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越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相关合作事项备忘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越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相关合作事项备忘录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为加快越南项目推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欧洲天楹向控股子公司比利时联萃提供借款用于越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开发，借款总金额不超过5016万美元，借款利率为年息7.5%，借款期限10年，比利时联萃可提前还款，同时比利时联萃以其持有的河内项目94%的股权向欧洲天楹提供质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署担保合同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 日